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

研究生学习室分配办法（试行）

为进一步加强学院研究生学习室管理，提高学习室使用效率，结合学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分配原则

1.以课题组为单位按照课题组学生规模分配。

2.根据课题组学生人数变化学院定期做出调整。

二、分配办法

课题组分配座位数（a）为学院座位总数（A）与课题组研究生总人数（t）占学院研究生总人数（T）的比值的积。座位数按“四舍五入”法取整，具体计算公式如下：

$$课题组分配座位数（a）=学院座位总数（A）×\frac{课题组研究生总人数（t）}{学院研究生总人数（T）}$$

三、使用管理

1.课题组负责人应明确座位使用人并及时上报学院。座位原则上应优先安排全日制博士和学术型硕士研究生。

2.学院研究生会负责学习室的日常检查和管理。

3.座位使用人更换或放弃使用时，由课题组或使用人向学院研究生会提交书面申请，提交学院审批。

四、其他

本办法从发布之日起实行，由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负责解释。